

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（不超过）人民币 500 亿元（含 50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（证监许可〔2024〕1332 号）。

根据《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5 年 7 月 3 日（T-1 日）15 点到 18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8 点延长至 19 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3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7 月 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3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 7 月 3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3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关于延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3 日

